

附件:

##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2564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万雄 (签章)

联系人: 李泽禹

联系电话: 17691310995

评价时间: 2023年 3 月 14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子洲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108310160932564		实施单位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1	375	100%	10	80%	8	
	其中：财政拨款	471	375	100%	—	8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8			14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产出数量	18	14	10	8	因疫情原因未 及时验收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产出质量	18	14	10	8	因疫情原因未 及时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18	14	10	8	因疫情原因未 及时验收
		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产出成本	18	14	10	8	因疫情原因未 及时验收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18	18	12	12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18	18	12	12		
生态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18	18	12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带来可持续影响	18	18	12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18	18	12	12	
总分						100	92	

#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1. 项目基本情况：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进一步提升全县农村社区治理能力，根据《关于榆林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的实施意见》（榆办发[2018] 9 号）和《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要求，目前村情较好，具有一定基础设施，有亟需提供公共服务需求，为了更好的打造我县农村的建设，居民办事方便、快捷。努力为我县农村居民，农村留守老人创造良好的娱乐生活场所。

2. 项目建设内容： 1. 标识悬挂统一：社区是否在合适位置悬挂“\*\*\*\*\*社区服务中心”，并加挂“中国社区”标识。2. 基础建设达标：社区办公和服务用房面积是否达到 300 平米以上，室外活动场地面积是否达到 500 平米以上。3. 功能布局：设立“一厅一场八室两中心”。“一厅”即农村社区服务大厅，“一场”为室外文体活动广场，“八室”即村党组织和村委会办公室、老年活动室、居民议事室、村卫生室、文化阅览室、妇女儿童室、公共法律服务室、农村社区志愿者服务室，“两中心”即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托幼中心(幼儿园)，实现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集中整合，提倡一室多用、合理布局，同时要根据村民具体需求在“一厅一场八室两中心”的基础上适当增减功能。4. 上墙制度规范：统一社区活动场所制度。室内上墙制度一般为职能职责、议事规则、行为规范、便民服务、党内生活等基本制度。5. 服务功能完善：按照农村社区公共服务指导目录，分析本区域范围内居民的需求，合理设置服务功能，完善居民生产生活、就业商贸、信息咨询、技能培训，法律咨询、家庭教育，健康服务、计生卫生、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区养老、社区助残等服务内容。6. 健全财务管理：实施分账核算、预算和决算工作。7. 其他：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党务

公开、村务公开、财务公开、信息发布、政策宣传栏等设置规范，公开内容是否符合规定，更新及时。

(二) 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1			
		其中：财政拨款	471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8			1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产出数量	18	14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验收，2023 年 1 月以验收
		质量指标	建项目产出质量	18	14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验收，2023 年 1 月以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18	14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验收，2023 年 1 月以验收
	成本指标	建项目产出成本	18	14	因疫情原因未及时验收，2023 年 1 月以验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18	18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18	18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18	1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带来可持续影响	18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满意程度	18	18		

1. 总体目标：打造我县农村的建设，居民办事方便、快捷，努力为我县农村居民、农村留守老人创造良好的娱乐，生活场所。

2. 年度目标：申报农村社区服务中心的村已经基本完成并投入使用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2022年共18个农村社区，6个农村社区是上年项目，结余资金为135万元，12个农村社区资金为336万元，项目资金共下达471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2022年子洲县共建设18个农村社区，135万元为6个农村社区资金尾款，240万元为12个农村社区项目资金预拨款，已使用375万，结余96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1、在未建设前组织人员进行实地勘察，确定是否符合建设标准。2、在建设当中组织人员进行勘察，根据实际建设情况(新建、扩建、翻新)的预算进行预拨资金，不超过建设资金的30%-50%。3、在建设完成后组织人员进行验收，根据实际建设使用资金的预决算拨付剩余资金。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年5月27日	专项资金	周家硷镇阳庄村	20
2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周家硷镇中湾村	20
3	2022年6月17日	专项资金	周家硷镇阳湾村	20
4	2022年5月27日	专项资金	马蹄沟镇小沟则村	20
5	2022年5月27日	专项资金	马蹄沟镇袁家砭村	20
6	2022年8月11日	专项资金	马蹄沟镇瓦窑峁村	20
7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马蹄沟镇兴旺村	20

8	2022年6月17日	专项资金	驼耳巷乡陈大坪村	20
9	2022年6月17日	专项资金	裴家湾镇庞家沟村	20
10	2022年6月17日	专项资金	老君殿镇桃卜湾村	20
11	2022年6月28日	专项资金	双湖峪街道曹砭村	20
12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双湖峪街道姚家砭村	20
13	2022年7月21日	专项资金	马岔镇萝卜渠村	20
14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马岔镇马岔村	15
15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马岔镇张石畔村	20
16	2022年9月8日	专项资金	三川口镇高塬村	20
17	2022年6月17日	专项资金	苗家坪镇康家沟村	20
18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电市镇李家河村	20
19	2022年1月18日	专项资金	电市镇庙坪村	20
	合计			375

###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1、得分情况：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2、失分原因：主要因为疫情原因未及时验收。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根据市民政局、财政局资金文件要求需建设的农村社区使用资金不得超过4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在未建设前组织人员进行实地勘察,确定是否符合建设标准。

二、在建设当中组织人员进行勘察,根据实际建设情况(新



建、扩建、翻新)的预算进行预拨资金,不超过建设资金的30%-50%。

三、在建设完成后组织人员进行验收,根据实际建设使用资金的预决算拨付剩余资金。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万雄	局长	子洲县民政局	
	赵发金	副局长	子洲县民政局	
	赵发帅	科员	子洲县民政局	
	续建森	科员	子洲县民政局	
	李泽禹	科员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年3月30日